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阳安办发（2022）14号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 行动工作推进落实制度》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项工作任务，根据市政府安委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落实机制》（晋市安委办发〔2022〕9号）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县安委办制定了《阳城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推进落实制度》，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阳城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推进落实
制度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1日

附件

阳城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工作推进落实制度

按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已有成效的巩固提升、已经破题的深入攻坚、没有破题的重点突破”总要求，巩固推进全县安全生产领域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经验做法转化为长效机制，结合我县工作实际，现建立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闭环、移交、公开、考核、追溯”工作推进落实制度。

一、狠抓推进落实，深化闭环管理

县安委办以及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专题专项牵头部门，认真梳理汇总市政府安委办督办内容和市、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中进度较慢的具体任务；对每项整治任务按“提出问题、限时办理、挂牌督办、重点督导、考评通报”实行全过程闭环管理。

（一）提出问题。县安委办以及各专题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牵头部门，根据本地区、本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落实情况，分析研究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难点、堵点问题以及应完未完的整治任务，形成县级督办重点问题清单，逐项编号，下发到各专题专项整治牵头部门或责任部门（以下简

称各有关单位)

(二) 限时办理。各有关单位将整治任务、重点问题进一步分解细化责任，结合实际推进落实，对重点问题要研究制定具体措施，确保按照交办书规定的办结时限完成整治。每月28日前，各有关单位除报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月报表外，还要对重点问题清单各项任务进行梳理总结，将进展情况按月上报县安委办，对已完成整治任务的有关部门，需经县政府分管负责人、本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上报。

(三) 挂牌督办。各牵头部门对各乡(镇)、县直相关责任部门专项整治进行实时跟踪、精准掌握推进情况，对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度明显滞后、交办重点问题未按期办结或“接而不办、虚假办结”等要挂牌督办。

(四) 重点督导。各牵头部门要成立督查组，每季度对本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督导检查，对重点问题整治率偏低的单位开展重点督导。对连续发生较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乡(镇)，县安委办要采取“开小灶”做法，督促地方党委政府按照“党政同责”的要求，切实加大推进专项整治的力度。

(五) 考评通报。县安委办每季度对各乡(镇)、各牵头部门专项整治推进情况进行考评，按照年度任务完成率、重点问题整改率对各乡(镇)、各牵头部门进行排队。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结束后，对各乡镇、各牵头部门进行综合考评，结

果在阳城县人民政府网站等平台上公布，并将综合考评情况计入安全生产年度考核结果。

二、打击非法违法，坚持两个移交

深入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零容忍”。凡发现非法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各有关单位要按权责移交相关部门依法调查处理；凡发现非法违法行为涉嫌失职渎职的，各有关单位要按权责移交纪检监察机关依纪依规处理。

三、营造浓厚氛围，及时公开曝光

大力营造专项整治浓厚氛围，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等措施，推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开展，坚持公开透明，在阳城县人民政府网站等平台上及时曝光工作进展不力、整治效果较差的单位和企业，及时公布任务完成情况、重点问题整改情况等工作信息，做到任务公开、进展公开、结果公开。

四、逐条逐项验收，对标对表考核

县安委办将在第四季度牵头对各有关单位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考评验收，将通过听取汇报、查验资料、实地检查等方式逐条逐项进行验收，并将解决重大问题隐患、形成制度成果、防范遏制事故和完成整治任务情况等“四项指标”作为重要考核项目，通过对标对表严格考核推动将“两个根本”要求落细落实，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提升本质安

全水平的目标。

五、压实安全责任，落实责任追溯

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我县“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等规定，对专项整治推动不力、效果较差的乡（镇）及行业领域要及时安排“补课”；对专项整治敷衍塞责的严肃追责问责，坚决杜绝出现时间一到、万事大吉应付整治的现象；对各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以后，仍然事故不断、问题频发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启动“责任追溯”，不管是否提职、调离，都要严格按照专项整治期间承担的职责追究时任相关领导干部的责任。